

关于对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21】第 4 号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4,934 万元，同比上升 35.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8,793 万元，同比下降 1,205.48%，除广东达志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外其他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均为亏损；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分别为 644 万元、5,473 万元、4,615 万元，同比分别上升 107.52%、84.81%、262.16%，你公司称前述三项费用大幅上涨的原因均为发展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

（1）请结合你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及新能源电池业务的行业发展特征、产品和业务模式、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等，说明你公司从 2020 年至 2021 年上半年净利润持续为负、主要子公司亏损的原因，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及其判断依据，你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及其效果。

（2）报告期内公司开拓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该业务目前仍处于研发阶段，尚未量产。请结合新能源电池业务的发展情况，说明在新能源动力电池业务仍处于研发阶段的情况下，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请结合对前述问题的回复、公司两大业务的运营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评估拓展新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涂镀添加剂、涂镀中间体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325 万元、1,435 万元,分别占营业总收入的 67.39%、29.08%,毛利率分别为 45.07%、5.76%,较去年同期分别减少 7.93 个、10.03 个百分点。请结合公司表面工程化学品业务的行业态势、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两大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变化等,对比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补充说明报告期内涂镀添加剂、涂镀中间体业务毛利率波动的原因以及合理性。

3. 2021 年 8 月 10 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称,拟向控股股东湖南衡帕动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其中拟投资 45,000 万元于锂离子动力电池(2.4GWh)建设项目,3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你公司 2020 年、2021 年上半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14%、80.67%,流动比率分别为 0.59、0.54,速动比率分别为 0.55、0.51,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32,225 万元。

(1) 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负债情况,结合你公司货币资金、现金流及收支安排、债务到期情况,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短期偿债压力,是否存在债务违约等风险。

(2) 请你公司结合业务开展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说明你

公司资产负债率持续上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持续下降的原因。

（3）请补充说明控股股东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并结合前述事项，说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部分是否已安排用于偿还短期借款，并测算非公开发行对公司流动性及业务发展的影响。

4. 半年报显示，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493 万元，较年初增长 396%，其中，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合计 655 万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3.91%。请你公司补充说明预付账款的具体明细，包括主要交易对方名称、发生时间、发生金额、相关款项的具体用途、交易内容及合规性、截至目前的结算情况、交易对方与你公司以及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补充说明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5. 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1,133 万元，主要系对联营企业衡阳弘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新建设”）的投资，该笔投资未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106 万元。半年报显示，弘新建设本期实现净利润 262 万元，去年同期净利润为亏损 12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弘新建设的经营业绩补充说明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1 年 8 月 2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

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 年 8 月 19 日